

证券代码：300379

证券简称：东方通

公告编号：2017-048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以邮件形式发给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8 日 10:00 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人，现场出席董事 1 人，通讯方式出席董事 5 人，董事长张齐春女士因不在国内，委托董事朱曼女士代为出席并表决，占公司董事总数的 100%。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沈惠中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参加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经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）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（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）

三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〉的公告》。

(表决结果: 4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独立董事甘培忠先生、李琪女士、叶路先生作为关联方, 回避表决。)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。

四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, 审议通过了《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: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38,515,854 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.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 (含税), 同时,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.000000 股。2017 年 5 月 17 日该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, 公司总股本由 138,515,854 股, 增至 277,031,708 股。注册资本由 138,515,854 元增加至 277,031,708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, 公司拟对注册资本变更, 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。同时,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〈公司章程〉修订对照表》。

(表决结果: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)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。

五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 (周五) 15:00 召开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 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8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

网站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(表决结果: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)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9 日